

证券代码：301292 证券简称：海科新源 公告编号：2023-034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收到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尉彬彬的辞职报告，监事会于同日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以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为完善公司治理，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为9人（其中王爱东、孙新华、肖振宇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与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晓宏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海科新源材料科技（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新源（湖北）”）增资的方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亿人民币向海科新源（湖北）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海科新源（湖北）注册资本金由30,000万元增至5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前后，海科新源（湖北）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江苏思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思派”）增资的方案。

为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公司拟以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思派70,000万元债权向江苏思派进行增资，其中25,000万计入注册资本，45,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江苏思派的出资额为50,000万元，占江苏思派注

册资本的 100%。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监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以补选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6日